

## 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3月14日以书面送达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19年3月18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，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、授予数量及注销部分期权的议案》；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《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、授予数量及注销部分期权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0）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《关于调整内部审计负责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1）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奥马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3月18日